

審核 2013-14 年度
開支預算

答覆編號

DEVB(PL)286

問題編號

3626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82 屋宇署

分目：

綱領：樓宇及建築工程

管制人員：屋宇署署長

局長：發展局局長

問題：

隨著公眾對違例建築物的關注不斷增加，而公眾向屋宇署舉報的個案亦不斷上升，就此，當局亦表示須迅速回應市民的有關舉報，當局有否評估所需的人手為何，是否有增聘人手處理不斷增加的舉報個案，以免因人手不足而延誤調查或跟進，若有，詳情為何；若否，原因為何？

提問人：李國麟議員

答覆：

有關違例建築物（僭建物）舉報的處理工作，包括巡查和跟進工作，是由屋宇署兩個樓宇部和強制驗樓部共 530 名專業及技術人員進行的，是他們推行本署有關樓宇安全及維修執法計劃的整體職責的一部分。因此，我們不能單就處理僭建物舉報所涉及的人手提供分項數字。

在 2013-14 年度，本署會繼續調配現有的專業及技術人員人手，處理僭建物舉報。我們會密切監察僭建物舉報的處理進度及現有資源是否足夠。

姓名：區載佳

職銜：屋宇署署長

日期：9.4.2013